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共一个包，为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二期）。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8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2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二期）	1.00	420,000.00	项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二期）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项目概述</p> <p>本项目共一个包，为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二期）。</p> <p>二、服务内容及要求</p> <p>（一）普查区域</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2013年修正）所界定的松潘县范围内的草原，即天然草原（包括草地、草山和草坡）和人工草地（包括改良草地和退耕还草地，不包括农业用地和城镇草地）。涉及松潘县安宏乡、白羊乡、大姓乡、红土镇、黄龙乡、毛儿盖镇、岷江乡、青云镇、十里回族乡、下八寨乡、小河镇、小姓乡、燕云乡、镇江关镇、镇坪乡等15个乡镇。</p> <p>（二）普查对象</p> <p>危害松潘县草原植被及其产品并造成经济或生态损失的有害生物，包括啮齿类动物、昆虫、植物病害及病原微生物、毒害草等。</p> <p>（三）普查内容</p> <p>根据《四川省草原有害生物普查技术方案》的要求，调查鼠害、虫害、病害及毒害草的种类、地</p>

点、分布范围、面积、危害程度、传播途径等，结合地理数据网格化，明晰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物种的空间分布及其特征。

（四）普查方法

以全国第三次草原资源清查数据及各地草原有害生物历史数据为本底，基于草原有害生物普查信息管理系统及其手机端APP，以人工地面调查为主要方式，全面系统获取草原有害生物的分布数据、标本、样品及相关资料。

三、普查任务量及相关要求

（一）前期准备

1. 普查培训

（1）普查系统电脑端及手机端安装

草原生物灾害地面普查系统分为APP端和电脑端。电脑端管理平台网址：<http://cypc.forestpest.cn/>。电脑端管理平台仅支持管理员账号登录，主要用于：账户管理、踏查任务设置、采集数据的汇总及分析等。

草原普查APP端仅支持安卓手机下载安装，管理员及调查员均有权登录使用。主要用于实地踏查过程中的定位、打卡、信息采集上传、拍照等。普查系统APP端下载，扫描下方二维码。



（2）普查技术及APP使用培训

依据普查工作需要，建立普查员账号。结合松潘县主要有害生物种类及实际分布情况，对参与普查工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主要培训内容有：

明确踏查路线及任务、学习有害生物识别要领、掌握标本采集及制作工序、熟悉数据填报及上传方法（如：完成线路打卡、踏查点采集、辅助点采集、标准地建立及数据采集、标本数据填报及照片拍摄要求等）。确保普查员能熟练掌握普查APP使用方法和要求。为下一步野外普查工作顺利展开奠定基础。

（3）安全培训

由于松潘县境内地形地貌复杂多样，主要有丘状高原、半高山、高山峡谷地带等地貌特征，野外调查路况不佳；野外实地调查时间正处全县森林草原防火高危期，火灾隐患较大；采集啮齿类动物标本时传播烈性疾病风险较大等原因，对本次调查工作人员的专业性、安全防控意识等均有较高要求。为保障本次野外实地调查工作的安全顺利展开，松潘县林业和草原局将与普查工作实际承担单位针对“疫病防护安全”、“草原防火”、“野外作业安全”三方面对调查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确保实地踏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和自然资源安全。

①疫病防护安全培训

在进行野外调查和生物标本采集、制作过程中，认真执行安全防疫措施，注重自身防护和消毒工作，禁止接触野外非正常死亡的动物。当调查样地或观测区被确定为人畜共患疾病的流行区时，应及时转移调查地，避免传染疾病对调查人员造成威胁。

②草原防火培训

贯彻落实森林草原防火要求，有针对性地开展专业知识培训，在思想上强化对森林草原防火工作重要性、复杂性的认识，消除麻痹思想。加强调查人员的防火安全意识，熟悉现行的森林草原防火政策法规，掌握预防森林草原火灾和森林草原火情早期处置的相关知识，坚决防范遏制森林草原火灾发生。

③野外作业安全培训

安全工作是野外调查工作顺利进行的重要保障，应秉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理念，提高调查人员的安全意识和管理水平，杜绝不安全事故的发生。在开展调查工作前，调查人员应当掌握相应的安全防护知识和自救、互救应急基本技能，加强人为、自然、生物、天气等各方面灾害和事故的防范，确保调查工作的安全顺利开展。

（4）人员任务安排

为高效执行松潘县草原生物灾害普查工作部署，圆满完成实施工作，需明确各级人员工作职责、任务分工。

①管理员

松潘县林业和草原局安排普查管理员，其主要任务为商定踏查线路、培训普查员、主导线路踏查和标准地调查、上传普查数据等。

②普查员

由普查工作实际承担单位，安排有林业类或草业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技术骨干组建外业调查小组，并安排相当数量的技术人员作为野外调查员。其主要任务为参与线路踏查、标准地调查、采集标本、记录野外调查数据。

③野外调查物品和设备准备。

为确保野外调查工作的顺利展开，根据参与调查人员的数量及任务安排，做好野外调查所需物品、工具及设备的统计、采购工作。物资准备包含不限于个人防护物品、记录用品、调查设备、调查工具、标本采集制作工具等。需供应商自行提供，均包含在本次项目报价中。

（二）外业调查及标本制作

1.线路踏查

以草原有害生物危害为导向，通过发现危害来追溯草原有害生物。通过线路踏查，发现草原有害生物发生及总体分布状况，通过建立标准地的方式，进一步确定草原有害生物的种类、寄主植物、危害部位、种群密度及发生面积等。

（1）踏查线路

线路序号	乡镇	线路长度（公里）	踏查面积（公顷）	打卡点序号	经度（E）	纬度（N）	海拔（米）
01	毛儿盖镇	34.874	348.74	01-01	102° 56' 13.162"	32° 47' 45.657"	3800
				01-02	103° 8' 1.317"	32° 48' 18.879"	3500
				01-03	103° 9' 49.792"	32° 42' 43.009"	3400
				02-01	103° 12' 58.635"	32° 48' 10.406"	4002

02	毛儿盖镇	38.405	384.05	02-02	103° 8' 14.2 64"	32° 40' 4.0 97"	3300
				02-03	103° 1' 13.8 99"	32° 33' 33. 662"	3200
03	毛儿盖镇	52.007	520.07	03-01	102° 50' 26. 347"	32° 33' 21. 781"	3900
				03-02	102° 57' 12. 332"	32° 39' 53. 145"	3600
				03-03	103° 5' 18.6 87"	32° 41' 4.3 63"	3400
				03-04	103° 10' 31. 105"	32° 34' 57. 020"	3700
04	毛儿盖镇	28.907	289.07	04-01	102° 58' 40. 545"	32° 48' 52. 323"	3700
				04-02	102° 54' 39. 743"	32° 34' 43. 173"	4100
05	毛儿盖镇	32.830	328.30	05-01	102° 59' 8.6 74"	32° 43' 54. 364"	4000
				05-02	103° 2' 13.4 63"	32° 39' 34. 688"	3500
				05-03	102° 56' 16. 274"	32° 34' 40. 212"	4124
06	毛儿盖镇	48.655	486.55	06-01	103° 13' 37. 081"	32° 49' 8.3 73"	3901
				06-02	103° 13' 22. 219"	32° 43' 48. 627"	3557
				06-03	103° 12' 22. 685"	32° 33' 3.0 85"	3600
07	下八寨乡	49.192	491.92	07-01	103° 1' 15.3 89"	32° 33' 18. 285"	3200
				07-02	102° 51' 37. 868"	32° 28' 32. 349"	3702
				07-03	102° 39' 19. 275"	32° 20' 47. 897"	4212
08	下八寨乡	14.939	149.39	08-01	102° 57' 2.8 05"	32° 30' 50. 316"	3400
				08-02	102° 53' 59. 557"	32° 24' 4.9 97"	4276

09	下八寨乡	16.411	164.11	09-01	103° 1' 21.7 72"	32° 32' 23. 102"	3250
				09-02	102° 57' 45. 313"	32° 25' 0.4 01"	4171
10	下八寨乡	7.369	73.69	10-01	103° 12' 7.3 74"	32° 32' 57. 432"	3600
				10-02	103° 11' 39. 254"	32° 29' 54. 717"	3400
11	下八寨乡	9.098	90.98	11-01	103° 10' 24. 337"	32° 34' 41. 422"	3700
				11-02	103° 9' 44.7 39"	32° 30' 18. 877"	3500
12	燕云乡	50.653	506.53	12-01	103° 19' 10. 458"	32° 50' 22. 582"	3500
				12-02	103° 15' 12. 474"	32° 42' 15. 124"	3339
				12-03	103° 25' 22. 761"	32° 30' 42. 330"	3000
13	燕云乡	22.459	224.59	13-01	103° 20' 56. 986"	32° 50' 52. 997"	3600
				13-02	103° 20' 16. 342"	32° 40' 1.3 62"	3200
14	红土镇	25.194	251.94	14-01	103° 22' 54. 660"	32° 18' 3.2 27"	3709
				14-02	103° 23' 57. 001"	32° 11' 50. 494"	3929
15	红土镇	17.182	171.82	15-01	103° 19' 19. 204"	32° 33' 59. 431"	3659
				15-02	103° 25' 45. 162"	32° 28' 24. 431"	3000
16	黄龙乡	10.481	104.81	16-01	103° 44' 11. 596"	32° 44' 21. 984"	4000
				16-02	103° 47' 22. 733"	32° 45' 7.7 40"	3402
17	小河镇	0.897	8.97	17-01	104° 9' 5.12 5"	32° 31' 53. 507"	1400
				17-02	104° 9' 23.0 41"	32° 31' 29. 413"	1343
18	小河镇	2.005	20.05	18-01	104° 2' 12.8 53"	32° 40' 55. 105"	2047

				18-02	104° 3' 11.0 86"	32° 41' 7.6 48"	1913
19	青云镇	6.603	66.03	19-01	103° 39' 49. 555"	32° 39' 22. 778"	3609
				19-02	103° 43' 11. 466"	32° 38' 39. 675"	3500
20	青云镇	3.285	32.85	20-01	103° 36' 45. 365"	32° 36' 3.6 77"	2920
				20-02	103° 38' 24. 964"	32° 36' 38. 955"	3601
21	青云镇	4.344	43.44	21-01	103° 41' 8.8 14"	32° 42' 55. 046"	3532
				21-02	103° 39' 33. 732"	32° 42' 14. 327"	3200
22	十里乡	6.434	64.34	22-01	103° 33' 42. 853"	32° 44' 4.0 61"	3736
				22-02	103° 35' 33. 780"	32° 41' 22. 657"	3135
23	安宏乡	6.134	61.34	23-01	103° 36' 5.2 03"	32° 31' 17. 430"	2800
				23-02	103° 34' 55. 229"	32° 28' 10. 061"	3293
24	大姓乡	22.511	225.11	24-01	103° 46' 9.7 67"	32° 39' 30. 900"	3900
				24-02	103° 42' 10. 368"	32° 34' 48. 579"	3144
				24-03	103° 41' 10. 196"	32° 30' 27. 571"	3000
25	大姓乡	9.534	95.34	25-01	103° 42' 13. 939"	32° 28' 37. 335"	2914
				25-02	103° 46' 56. 432"	32° 30' 28. 500"	3778
26	岷江乡	15.866	158.66	26-01	103° 40' 6.2 61"	32° 27' 48. 899"	2700
				26-02	103° 41' 30. 544"	32° 25' 40. 220"	2732
				26-03	103° 44' 3.3 17"	32° 21' 21. 278"	2602
27	岷江乡	5.829	58.29	27-01	103° 42' 12. 891"	32° 26' 53. 857"	2815

1

				27-02	103° 43' 1.8 45"	32° 24' 17. 349"	2600
28	小姓乡	13.958	139.58	28-01	103° 34' 29. 007"	32° 20' 15. 746"	2663
				28-02	103° 38' 4.1 58"	32° 20' 31. 982"	2600
				28-03	103° 41' 23. 604"	32° 20' 42. 547"	2621
29	镇江关镇	11.081	110.81	29-01	103° 44' 12. 109"	32° 21' 3.2 36"	2600
				29-02	103° 43' 8.4 63"	32° 19' 12. 532"	2506
				29-03	103° 44' 38. 541"	32° 16' 9.8 34"	2500
30	镇坪乡	8.196	81.96	30-01	103° 45' 38. 279"	32° 14' 53. 112"	2408
				30-02	103° 45' 22. 203"	32° 10' 47. 633"	2400
31	白羊乡	4.808	48.08	31-01	104° 6' 23.0 35"	32° 13' 15. 985"	1314
				31-02	104° 6' 46.7 06"	32° 11' 15. 119"	1248

(2) 踏查时间

根据草原有害生物的生物学特性，应选择在草原有害生物的发生盛期或症状显露期进行踏查。啮齿类动物调查时间为每年4~10月、草原昆虫调查时间为每年3~10月、毒害草调查时间为每年4~10月、草原病害调查时间为每年7~8月。

(3) 踏查强度

根据《四川省草原有害生物普查技术方案》要求，在草原有害生物发生季节，至少开展一次踏查。结合松潘县草原病、虫、鼠害及毒害草历年发生的实际情况，松潘县需进行2次踏查。

(4) 踏查内容

踏查时应注意线路两边100m范围内各项因子的变化，踏查草原有害生物的种类和分布，初步判断发生情况。同时如实填写《踏查路线属性信息表》和《踏查记录表》。

(5) 踏查点及踏查结果上报

调查人员在实际踏查过程中目测到有害生物、同一路线上的不同草地类等情况，均需建立踏查点。依据《四川省草原有害生物普查技术方案》中，相邻两个踏查点之间距离不大于10km的要求，在实际踏查过程中踏查点的设置将以两点间距小于5km的标准执行。踏查结果信息通过草原有害生物普查信息管理系统上报，填报内容见《踏查记录表》。

2.标准地调查

(1) 标准地设置

①踏查过程中发现草原有害生物发生危害需设立标准地进行详细调查。

②对于已知的草原有害生物重点发生区域需设立标准地进行详细调查。

③发现入侵有害生物或本地区首次发现的有害生物种类时，需设立标准地进行详细调查。

(2) 标准地设置要求

①啮齿类：

地面：10hm²/标准地；

地下：0.25hm²/标准地。

② 昆虫类：

地面：0.3hm²/标准地；

低空：0.5hm²/标准地；

叶甲类、鳞翅目幼虫、地下：0.25hm²/标准地。

③毒害草：0.5hm²/标准地

④病害类：0.5hm²/标准地

(3) 面积设置要求

草原面积小于 100 万亩的乡镇行政区，标准地累计面积应不小于该乡镇草原面积的 0.3‰。

县、乡镇	草原面积 (hm ²)	标准地设置 比例 ‰	标准地面 积 (hm ²)	标准地数量 (个)	
				按0.25hm ² / 个折算	按0.5hm ² / 个折算
松潘县	247372.7 45	0.3	74.212	297	148
安宏乡	2350.134	0.3	0.705	3	1
白羊乡	4373.419	0.3	1.312	5	3
大姓乡	11216.24 2	0.3	3.365	13	7
红土镇	13707.46 2	0.3	4.112	16	8
黄龙乡	5536.463	0.3	1.661	7	3
毛儿盖镇	69463.41 6	0.3	20.839	83	42
岷江乡	8748.562	0.3	2.625	10	5
青云镇	4101.8	0.3	1.231	5	2
十里乡	1109.945	0.3	0.333	1	1
下八寨乡	28197.77 3	0.3	8.459	34	17
小河镇	4457.51	0.3	1.337	5	3
小姓乡	3750.824	0.3	1.125	5	2
燕云乡	18302.57 2	0.3	5.491	22	11
镇江关镇	2636.447	0.3	0.791	3	2
镇坪乡	4486.992	0.3	1.346	5	3

备注：

- ① 表格中松潘县及各乡镇草原面积为国土三调数据；
- ② 由于有害生物种类不同，标准地设置面积与数量存在差异。为此，本表概算是基数，供参考，各乡镇实际操作过程中标准地面积与数量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4）标准地取样方法

昆虫、植物病害及毒害草标准样地调查常用样方法或样线法，样方或样线常用取样方法包括五点取样法、对角线取样法、平行线取样法、棋盘式取样法和“Z”字形取样法。

①五点取样法

从标准地四角的两条对角线的交驻点，既标准地正中央作为中心抽样点，再在对角线上选择四个与交驻点距离相等点作为样点。或者在离标准地四边10步~15步远的各处和对角线的交驻点，选择5个点取样。当调查的总体为非长条形时可用此法取样。

②对角线取样法

调查取样点全部落在标准地的对角线上，可分为单对角线取样法和双对角线取样法两种。单对角线取样方法是在标准地的某条对角线上，按一定的距离选定所需的全部样点。双对角线取样方法是在标准地的两条对角线上，按一定的距离选定所需的全部样点。此方法适用于面积较大的方形或长方形地块。

③平行线取样法

在标准地内每隔若干行取一行或数行进行调查。此方法适用于分布均匀的有害生物调查。

④棋盘式取样法

在标准地内纵横每隔相等距离取样的方法。取样点呈棋盘式分布。

⑤“Z”字形取样法

在标准地相对的两边各取一平行的直线，然后以一条斜线将一条平行线的右端与相对的另一条平行线的左端相连，各样点连线的形状如同英文字母“Z”。此方法适用于标准地边缘发生多、在标准地内呈点片不均匀分布的有害生物调查。

3.标本采集和影像拍摄

（1）标本采集总体要求：

- ① 调查发现的所有有害生物种类均要采集标本。
- ② 对新发现的有害生物标本，要按照各种类标本采集要求采集存好，为后续分子生物学鉴定做好储备。
- ③ 对于不能现场鉴定的有害生物种类，要按照各种类标本采集有关要求采集标本，记录采集信息，带回实验室鉴定。
- ④ 如需采集国家保护野生动植物制作标本，需依法向相关部门提交申请，办理合法手续。

（2）啮齿动物标本采集

啮齿动物标本采集要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啮齿动物标本分为生态标本和组织标本两类。地上啮齿动物采集采用夹捕法捕获标本，地下啮齿动物采集采用弓箭法或活捕笼法捕获标本。将所有采集到的啮齿动物标本，放入存储器中，粘贴标本标签后，返回实验室在专家指导下制作标本。

每一标准样地获得的完整害鼠个体，每个鼠种挑选至少3雌3雄成体制作成附带完整头骨的假剥制标本或生态标本。标本最重要的鉴定特征在头骨上（包括牙齿），应尽量采集头骨完整的个体。采集时，标本必须装入可密封的塑料袋、或者有松紧带的白布袋内，以免体表寄生虫跳（爬）到人身上。采集完成后立即用杀虫剂喷洒，杀灭体表寄生虫，啮齿动物标本采集及制作参照《啮齿动物标本采集

、制作及保存技术规范》。

（3）昆虫标本采集

调查发现的各类昆虫均要采集标本。将所有采集到的昆虫标本，放入装有酒精灯昆虫标本专用保存液的容器中（若是鳞翅目昆虫，采用硫酸纸叠成的三角袋保存），粘贴标本标签后，返回实验室后制作标本。每种昆虫标本数量不少于20头，应尽量采集全虫态标本，重点是成虫标本。对于现场不能确定的种类，应尽量多采集标本。昆虫标本采集参照《昆虫标本采集、制作及保存技术规范》。

（4）病害标本采集

调查发现的所有病害均要采集标本。每种病害的标本数不少于3份（叶片、茎秆或整个植株）。在采集标本时，应仔细剪取发病部位，如叶片、茎秆、穗部、种子等，或挖取植株根部；应注意保存样品的完好性，尤其不能破坏病害症状相应的位置。

遵循随采随压的原则，将所有采集到的病害标本，就地铺展、整理后放入标本夹中，粘贴标本标签并压紧。对于无法压制的植物根部，可包裹标本纸后，放在标本箱中。田间压制的标本，前3天每天换2次吸水纸，以后每天换1次，直到完全干燥，换纸时应注意保持标签的一致性。（用于病原物分离的样品：严禁烘干）。将所有采集到的病害标本预压制后，返回实验室制作标本。病害标本采集参照《病害标本采集、制作及保存技术规范》。

（5）毒害草标本采集

调查发现的各类毒害草均要采集标本。每种类毒害草完整植株（包括根、茎、叶、花、果实和种子）标本数不少于3份。将采集到的毒害草标本，铺展、整形后放入标本夹中，粘贴标本标签（为防止标本因失去水分而出现变色、皱缩、变形等情况，需遵循随采随压的原则，将所有野外采集到的毒害草标本，就地铺展、整理后放入标本夹中，粘贴标本标签并压紧。对压制好的植物标本，前3天每天更换2次吸水纸，之后每天更换1次直到完全干燥），返回实验室制作标本。不确定的植物，需要再采植物的叶片，用于分子鉴定。叶片装入有变色硅胶的密封塑料袋中，每天更换硅胶，直至送到相关实验室。毒害草标本采集参照《毒害草标本采集、制作及保存技术规范》。

（6）标本采集记录和编号原则如下：

①标本采集记录采用统一格式标签，由采集人员填写，标签内容包括编号、采集时间、采集地点、寄主植物名称、经纬度信息、海拔高度、草地类、采集人姓名等，将填写好的标签系在对应的标本上，同时在记录表上登记。

②标本编号为13位数，具体操作规范见《草原有害生物普查信息编码规范》。

③标本编码也可通过草原有害生物普查信息管理系统APP自动生成电子标本标签，现场通过手持二维码打印机直接打印不干胶标本标签，并签贴到对应的标本储存容器上。

④同一采集时间、地点、寄主植物、采集人姓名，采集同一种有害生物，不论数量多少，均使用同一编码。

（7）影像拍摄及要求：

现场调查时，可利用普查APP内置图片采集功能进行影像采集和上传。也可使用高清数码相机（或单反相机）和数码摄像机拍摄影像资料，但在拍摄影像资料前需先拍摄踏查点或样地编码信息，便于影像后期整理。照片统一采用JPG格式，像素在1000万以上，数码摄像机统一采用PAL制式。影像资料作为工作过程证明材料和有害生物鉴定参考材料。

（三）内业整理及成果提交

1.标本制作、保存与鉴定

将调查过程中采集到的各种有害生物制作成标本，具体制作流程参照《四川省草原有害生物普查技术方案》附录中相应的标本采集、制作及保存技术规范。

对制作好的标本入库保存，入库时进行超低温冷冻或药物熏蒸处理，定期检查，控制温湿度，注意避光防尘、防虫、防霉和防鼠等。

对于野外采集的标本，根据形态特征进行鉴定，对无法确定的有害生物种类或者寄主植物种类，应通过草原有害生物普查系统进行专家远程咨询鉴定，或及时送至省级机构与专家鉴定。

2.影像整理

对于非普查信息管理系统APP拍摄的影像进行命名，并通过普查信息管理系统后上传。

按有害生物种类进行整理，每种类单独建立文件夹（若为虫害，文件夹内再区分雌成虫、雄成虫、幼虫、蛹、卵、危害状等）。影像资料命名规则为：踏查点编码或调查样地编码+有害生物名称+图片序号。

命名后的影像资料，按照调查日期或其他排列方式存储在电脑中，通过草原有害生物普查系统后台“影像资料提交模块”进行批量上传。

3.当日数据审核及备份

为确保外业采集数据的质量及完成进度，将每天采集到的数据发回内业部门，进行审核及备份。

内容审核：拍摄照片是否清晰符合要求、人员上报完成进度及完成量是否与系统一致、上报数据的准确性、是否漏报误报、校验上传到普查系统中的数据采集位置与在第三方地理信息软件上同步定位及标注的位置是否存在误差。确保调查进度按时完成，数据质量问题能及时发现并纠错。

数据备份：对当天外业小组传回来的数据及影像资料进行分类及保存备份。

4.数据整理汇总

以乡镇行政区为单位统计普查数据，内容包括路线踏查记录、标准地调查记录、标本采集及鉴定记录、影像资料等。并对所有数据进行分类、整理、汇总。

根据普查任务表格，统计外业任务完成数量，预估任务完成时间及进度。根据踏查点、标准地采集数据及辅助点信息绘制有害生物分布图。各乡镇草原数据及任务预期见下表：

乡镇	草原面积 (公顷)	路线踏查 面积 (公顷)	踏查线路 长度 (公里)	踏查点 数量 (个)	标准地面 积 (公顷)	标准地数量 按0.5hm ² / 个折算(个)	标准地数量 按0.25hm ² / 个折算(个)
安宏乡	2350.1 34	61.34	6.13	2	0.705	1	3
白羊乡	4373.4 19	48.08	4.81	2	1.312	3	5
大姓乡	11216. 242	320.44	32.04	6	3.365	7	13
红土镇	13707. 462	423.76	42.38	8	4.112	8	16
黄龙乡	5536.4 63	104.81	10.48	2	1.661	3	7
毛儿盖镇	69463. 416	2356.7 8	235.68	47	20.839	42	83

岷江乡	8748.5 62	216.95	21.70	4	2.625	5	10
青云镇	4101.8	142.31	14.23	3	1.231	2	5
十里回族乡	1109.9 45	64.34	6.43	2	0.333	1	1
下八寨乡	28197. 773	970.10	97.01	19	8.459	17	34
小河镇	4457.5 1	29.03	2.90	2	1.337	3	5
小姓乡	3750.8 24	139.58	13.96	3	1.125	2	5
燕云乡	18302. 572	731.12	73.11	15	5.491	11	22
镇江关镇	2636.4 47	110.81	11.08	2	0.791	2	3
镇坪乡	4486.9 92	81.96	8.20	2	1.346	3	5

备注：

①表格中松潘县及各乡镇草原面积为国土三调数据；

②由于有害生物种类不同，标准地设置面积与数量存在差异。为此，本表概算是基数，供参考，各乡镇实际操作过程中，踏查点设置数量、标准地面积与数量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四）成果审核及上报

1.数据审核

普查数据采取逐级上报和审核方式，汇总的普查数据通过草原有害生物普查信息管理系统进行上报，县级普查系统管理员对已执行的普查任务进行审核，包括踏查路线完成率、标准样地调查任务完成率、标本采集任务完成率等，并通过草原有害生物普查信息管理系统上报县级。

★	2	<p>★2.成果汇总及上报</p> <p>根据《四川省草原有害生物普查技术方案》有关要求汇总普查成果材料，主要包括实物标本、影像资料、汇总表、工作总结和技术报告等。</p> <p>预期成果：草原有害生物分布图（种类、范围、等级），草原有害生物名录，草原有害生物标本及标本库，数据库和普查报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工作预期成果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序号</th> <th style="width: 45%;">成果名称</th> <th style="width: 10%;">单位</th> <th style="width: 10%;">数量</th> <th style="width: 30%;">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工作总结报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套</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发生趋势分析及主要草原有害生物风险评估报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套</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名录</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套</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 <td>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分布图（种类、范围、等级）</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套</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影像资料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套</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实物标本</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套</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单套含纸质版和 电子版各1份</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成果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工作总结报告	套	1	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	2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发生趋势分析及主要草原有害生物风险评估报告	套	1	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	3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名录	套	1	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	4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分布图（种类、范围、等级）	套	1	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	5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影像资料集	套	1	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	6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实物标本	套	3	单套含纸质版和 电子版各1份
	序号	成果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工作总结报告	套	1	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																																	
2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发生趋势分析及主要草原有害生物风险评估报告	套	1	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																																	
3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名录	套	1	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																																	
4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分布图（种类、范围、等级）	套	1	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																																	
5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影像资料集	套	1	纸质版和电子版 各1份																																	
6	松潘县草原有害生物实物标本	套	3	单套含纸质版和 电子版各1份																																	
	3	<p>四、其他要求</p> <p>（一）供应商应具备相关的履约经验并为本项目配备相关的服务人员，为本项目制定相关的服务内容，包括对项目的理解、培训方案、技术实施方案、项目管理方案等。</p> <p>（二）保密要求：成交供应商因履行本合同所获得的一切原始资料、信息及相关工作成果属采购人所有，成交供应商负有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在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后以任何方式对外泄露或用于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任何事项。如因成交供应商过错导致采购人遭受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采购人提供的所有技术资料 and 基础资料（文字、图纸、电子数据等）均受版权保护，未经采购人授权，任何人不得将其内容复制、引用、改编、分发、发布、外借、转让。</p>																																			
★	4	<p>★（三）安全责任：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和承担相关安全责任。成交供应商应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项目实施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后果，成交供应商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应为本项目工作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及与项目实施有关的一切保险。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或其他责任事故，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为保障项目质量，需为本项目配备相关人员。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为保障项目质量，需为本项目配备相关设施设备。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无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松潘县（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验收主体：采购人（松潘县林业和草原局）；（2）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组织验收；（3）验收程序、方式和标准：①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②验收方式：成交人提出验收申请后，由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验收时采购人、供应商双方皆应派员参加。③验收标准：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四川省地方标准规定的验收标准。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组织验收。验收应以采购合同、采购文件及其补充文件、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为验收的主要依据。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签订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完成野外调查及内业成果编制并通过检查验收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违约责任 ①采购人及供应商双方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均负有赔偿责任，对方均有权视情况要求对方继续履行合同或提出解除合同。②如因供应商在履行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③如供应商提交的成果达不到相关质量要求或未按采购人时间进度安排完成成果，采购人有权扣除合同支付金额和提出解除合同。（2）争议解决办法 ①采购人及供应商双方就采购合同所产生的任何争议都应该进行友好协商，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仲裁费应由败诉方承担。③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3.4其他要求

（1）★质量要求（实质性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符合验收标准。（2）★报价要求（实质性要求）：本项目所报价格包含人工费、各类保险费、加班费、交通费、税费、材料及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3）★其他相关事宜（实质性要求）①在本采购文件中没有提及的与本项目履约切实相关的事宜，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订立合同时按明细约定或后续补充约定（约定的内容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②本项目自成交方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提交全部成果验收合格之日止，成交方将负责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因本项目实施过程

中造成的相应直接或间接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4）若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情况下，优先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为少数民族地区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提供相应佐证材料）。